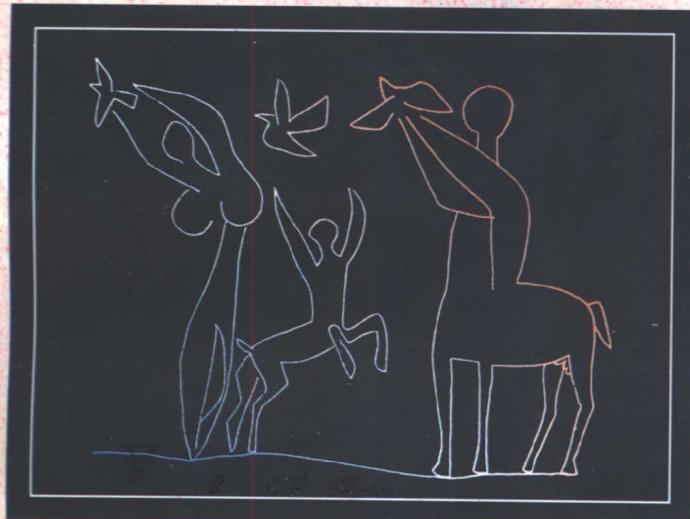


当·代·女·性·丛·书

冰心 主编

# DANGDAINUXINGCONGSHU



# DANGDAINUXINGCONGSHU

生活·读书·新知 上海三联书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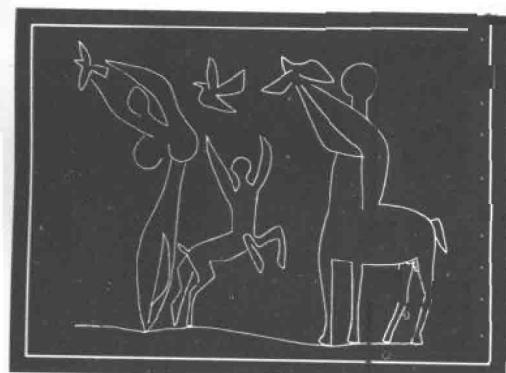
宗璞 主编 叶稚珊 选编

# 当代女性散文选粹

DANGDAINUXINGSANWENXUANCUI

当代女性丛书

冰心 主编



当代女性散文选粹

生活·读书·新知 上海三联书店

## 当代女性散文选粹

---

丛书主编 / 冰 心  
主 编 / 宗 璞  
选 编 / 叶稚珊  
责任编辑 / 蒋安立 梁玉玲  
装帧设计 / 宋珍妮  
责任制作 / 沈 鹰  
责任校对 / 孙 士

出 版 / 生活·读书·新知 上海三联书店  
(200020)中国上海市绍兴路 7 号  
发 行 / 上海书店 上海发行所  
上海三联书店·学林出版社联合发行部  
(200020)中国上海市永嘉路 25 弄 8 号  
印 刷 / 上海天华印刷厂印刷

版 次 /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 
印 次 /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 
开 本 / 850×1168 1/32  
字 数 / 26 万字  
印 张 / 9.25  
插 页 / 2  
印 数 / 1—5,000

---

ISBN7-5426-0888-6  
1·115 定 价 11.80 元

**当代女性丛书**

**冰 心 主编**

个奇才人桀若花

题赠

女娃散文选粹

书于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 
李广田

# 序

随着新时期的到来，散文的作者和读者逐渐多起来。除各文学杂志有散文栏目外，专门发表散文的刊物也一个接一个出现。我也形成一个习惯，收到杂志时，常常先浏览一下散文的篇目，有时不管原来在做什么，就坐下来用十来分钟读一两篇，觉得像是听朋友在谈话，一下子身心都很放松。有一次读到一篇作者写自己的儿子读白字的种种笑话，让我笑了好久。有时读到好的山水游记，也可做短暂神游。有的文章里写的事是作者只向最信得过的人披露的，可竟写出来让天下读者知道，可以说是一点戒心全无。这是写散文的最好状态。

写散文，像任何的创造一样，需要自由。没有思维的自由驰骋，就没有任何创造。只有自由地毫无戒心地写，才能出现好文字。这就说明了为什么新时期以来才出现散文热。到底比以前几十年自由多了。我们不再以一个人的意志为意志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在自己肩上的头脑。我们富有了。有万紫千红，才能是一个美丽的大花园。若只允许有一种颜色，也许只适合军营和医院。

一篇好散文，我以为需要三个条件，即真情、洞见和美言。宋人邵康节在《观物篇》中说：“所以为之观物者，非以目观之也。非观之以目，而观之以心也。非观之以心，而观之以理也。”这话的哲学意义我们不管它，只想借用来说明写散文的道理。写散文，总是在现实生活中见到人或事，有所感焉，然后发之为文。见到的一切，就不能只是观之以目，而要有情感的融合。譬如《背

影》，作者不只眼睛看见老父的背影，他的心，也就是他的真情，倾注在那背影上，才能让百代以下的读者的心也为那背影感动。任何艺术的第一要素，总应该是真情。而散文因为篇幅小，较集中，没有什么遮盖粉饰，更容不了矫揉造作。

邵康节下一句说“非观之以心，而观之以理”，我说用理观物，并不是一定要讲道理，而是为文时更有自己的见识。这见识不一定要写出来。有这个见识和没有见识，写出文章来自是不同。有见识，才能使文章达到一种境界。许地山的短文中常有一些道理，有时明白，有时隐约，但背后都有一个慈悲的胸怀，使得这些文章都带有虔诚的色彩。

所谓美文，就是要美的文字。散文特别需要文字上的功夫。本来文学是语言的艺术，散文似乎更为苛求。前几年见有人批评追求美文，批评追求词藻的华丽。其实美文不在词藻，如美人不在衣饰，粗服乱发，不掩天姿。甚至不只在容颜的姣好，而要有气质、修养各方面因素。语言和内容是一体的，不能脱离内容单讲语言。但必须能很好地驾驭语言，才能表现内容。这话说起来是废话，若要做到，似也不很容易。

我很喜欢冰心的一篇短文《等待》。因为这集子偏重新作没有收入。这是很简单朴素的一篇文章，但其中包含了忧国忧民的真情，遣词造句，恰到好处，使人感到文字的美。也可以说，真情、洞见加起来，形成了人格的力量，更以美言出之，才能成为好散文。

《当代女性散文选粹》是叶稚珊编选的。由上海三联书店出版。编者下了很多功夫。只阅读作品这项工作就够重的，何况还要选出来。这集子看来有三个特点，一是全，再是新，还有独属于女性的魅力。全并不是庞杂凑数，新也不是昙花一现。以时间讲，我们可以看到从世纪同龄人冰心先生直到当今的青年作者；以地域讲，从跃动着时代大潮的祖国的极南端到束装待发的内地；以文

章种类讲，议论文、抒情散文、小品文、记人记事记感觉的各种文字都获得了篇幅。这种覆盖当然还是免不了遗珠之憾。那是任何集子都免不了的。这本集子又有所侧重，表现出来即为新。侧重在新时期的作品，侧重在中青年的新作品。还着眼在有新的艺术追求的篇章，也注意发现散文新人。譬如广州的黄爱东西的这篇《速度的感觉》，作者名字便很不一般。读过文章让你也想飞起来，也想大叫“年轻真好”，其精神面貌只属于现代女孩子，令人羡慕。

第三个特点是因为这集子的作者全为女性而具有的。文章风格大都细腻，但又明快，这是因为作者不只为女性，且生活在现代社会之中。她们写到为人妻、为人母的心路历程，写到职业，写到家务。随手翻到一篇，都可见到“女人是水做的”那无限温情，却又无时不可见坚忍到极点的中国女性那一段侠骨。这个特点怎么说呢？或许可统称为女性的魅力吧。它弥漫在这本集子中。

在谈论散文时我曾屡次说到希望有议论文产生。议论文的先决条件是得有议论，头脑空空，是发不出议论来的。我很高兴读到苏雪林和杨绛两先生非常有趣的议论。她们谈到如何对待“老”，如何能“隐身”，给人许多文字以外的东西。我还希望以后有更多的人发各种议论，不受任何阻碍。不只谈论生老病死，“蛇阱”和“陆沉”，也谈论宽容，竞赛，自由，民主。

大病之后，整个人长时间呆如木鸡，但要我写点什么，也还是愿意的。写作时有一种“我也是正常人”的自豪感。虽然我的身体常常不正常。

拉杂写来，聊为《当代女性散文选粹》贺。

宗 璞

1992年8月31日

## 目 录

冰 心	题词	
宗 璞	序	(1)
冰 心	“大雪”这天下了大雪	(1)
苏雪林	当我老了的时候	(3)
张允和	半个字的电报	(10)
杨 绛	隐身衣	(15)
文洁若	梦之谷奇遇	(20)
宗 璞	恨书	(30)
宗 璞	燕园石寻	(33)
张 洁	你是我灵魂上的朋友	(36)
叶文玲	茶之醉	(44)
马瑞芳	等	(47)
郭建英	只要与自然同行	(54)
张立勤	痛苦的飘落	(60)
陈慧瑛	竹叶三君	(64)
黄晓萍	书斋情节	(70)
郭 驛	女人的井	(74)
梅 洁	那一脉蓝色山梁	(77)
程黛眉	如期而归	(83)
萌 娘	秋天的钟	(87)
李佩芝	快活如是说	(94)

周佩红	夜雨滂沱	(98)
梅绍静	诗若是耶稣	(101)
张抗抗	我的节日	(103)
叶 梦	创造系列	(111)
铁 凝	草戒指	(127)
素 素	女人书简	(131)
梅 菀	美人如水	(137)
高红十	关于散文的散文	(143)
王英琦	我也“抡圆了侃”	(153)
筱 敏	榄核与船	(159)
舒 婷	多情还数中年	(162)
苏 叶	去老舍茶馆	(164)
蒋子丹	乡愁	(168)
先燕云	走笔滇西北	(174)
张 梅	家务	(191)
黄 苗	羊头	(195)
赵翼如	近视着真好	(198)
唐 敏	女孩子的花	(204)
陈丹燕	天空真蓝	(210)
斯 好	心的形式	(213)
韩小蕙	有话对你说	(220)
叶稚珊	慈母身上衣	(227)
徐小斌	缪斯的困惑	(233)
曙 辉	年货	(240)
吕锦华	总想为你唱支歌	(243)
元 元	好大的雨	(248)
裘山山	一路有树	(254)
耿毅军	敦煌的遗憾	(265)

陈 震	冬夜的梦.....	(269)
黄爱东西	速度的感觉.....	(274)
郑云云	我和我的丈夫.....	(278)
英 子	为了爱情去远方.....	(281)

## “大雪”这天下了大雪

冰 心

我永远喜欢下雪的天！

大约三四岁吧，我记得我的奶娘把我抱到窗台上，望外看下雪的天，说：“莹官呀，你看这雪多大！俗话说‘大雪纷纷下，柴米油盐都落价。’”那时我还不懂“柴米油盐”对一个人的生活有什么意义，“落价”了又有什么好处？只觉得下了大雪，天上地下都锃亮锃亮地晃眼。

我们出去又听见路旁金钩寨的农民们，都喜笑颜开地说：“‘大雪兆丰年’，明年不怕吃不饱了！”原来大雪和吃饱饭还有这么大的关系！

从我会认字起，母亲就教给我说：一年四季，就有二十四个“节气”，如：立春、立冬、雨水、芒种等等。但是“雨水”那天就不一定下雨，因此我也常去注意它。

今年十二月七日早起，只看见窗外一切都白了！四围的楼瓦上都覆盖着一层厚厚的雪，地上和人们停放在门口的许多辆自行车上，也蒙上厚厚的一层雪被。而我周围的空间里还是下着千千万万朵柳花似的漫天匝地的大雪！我又想起几句古诗，一是一位“寒士”抒发他的郁抑心情之作：

填平世上崎岖路  
冷到人间富贵家

还有一首忘了是哪位古名诗人写的：

雪后溪山照眼明  
出门一笑大江横  
龙蟠虎踞三分地  
留与先生拄杖行

看这位老诗人的心境是多么喜悦、多么超逸、多么豪迈！

而我在“照眼明”的光景里，眼前既没有“溪山”，门前也没有“横”着一条大江，我的住处也不是“龙蟠虎踞三分地”，而且我除了用“助步器”之外，连“拄杖”也不能行走的！

但是我低头看了书桌上的日历的“今日大雪”字样，还是高兴地想：“我们五千年古国讲的‘节气’，还是真灵！”

1991年12月20日晨急就

# 当我老了的时候

苏雪林

我的同学某女士常对人说，她平生最不喜接近的人物为老人，最讨厌的事为衰迈，她宁愿于红颜未谢之前，便归黄土；不愿以将来的鸡皮鹤发取憎于人，更取憎于对镜的自己。女子本以美为第二生命，不幸我那朋友便是一个极端爱美的人。她的话乍听似乎有点好笑，但我相信是从她灵魂深处发出的。“美人自古如名将，不许人间见白头”，也许不是天公不许美人老，而美人自己不愿意老，女人殉美的决心，原同烈士殉国一样悲壮啊。

我生来不美，所以也不爱美，为怕老丑而甘心短命，这种念头从来不曾在我脑筋里萌生过。况且年岁是学问事业的本钱，要想学问事业的成就较大，就非活得较长不可。世上那些著作等身的学者，功业彪炳的伟人，很少在三四十岁以内的。所以我不怕将来的鸡皮鹤发为人所笑（至于镜子照不照，更是我的自由），只希望多活几岁，让我多读几部奇书，多写几篇只可悦己的文章，多领略一点人生意义就行。

但像我这样体质，又处于这个时代，也许嘉定的雾季一来，我就会被可怕的瘴气带了走，也许几天里就恰恰有一颗炸弹落在头顶上，或一粒机关枪子从胸前穿过，我决没有勇气敢同命运打赌，

说可以夺取“老”的锦标。然则现在何以忽然用这个题目写文章呢？原来一则新近替某杂志写了篇老年，有些溢出的材料，不忍抛弃，借此安插；二则人到中年，离开老也不远了，自然而然会想到老境的种种。所以虚构空中楼阁，骗骗自己，聊作屠门之快，岂有他哉。

形体龙钟，精神颟顸，虽说是一般老人的生理现象，但以西洋人体格而论，六十五岁以内的老人如此，便不算正常状态。我不老则已，老则定与自然讲好“健”的条件，虽不敢希冀那一类步履如飞精神纯粹的老神仙的福气，而半死半活的可怜生命，我是不愿意接受的。

老虽有像我那位朋友所说的可厌处，但也有它的可爱处。我以为老人最大的幸福是清闲的享受。真正的清闲，不带一点杂质的清闲的享受。

这里要用个譬喻来说明。当学生的人喜爱星期六下午更甚于星期日。普通学校每天都有功课，而星期六下午往往无课。六天紧张忙碌的生活，到这时突然松弛下来，就好像负重之驴卸去背上负担而到清池边喝口水那么畅快。况且星期六下午自一时起到临睡前十时止，也不过九、十个钟头，因其短促，更觉可贵，更要想法子利用。或同朋友作郊外短距离的散步；或将二小时的光阴花费于电影馆溜冰场，或上街买买东西；或拜访新朋。有家的则回家吃一顿母亲特为我制备的精美晚餐，与兄弟姊妹欢叙几天的契阔。晚餐以后的光阴也要将它消磨在愉快的谈话与其他娱乐里，然后带着甜蜜之感，上床各寻好梦。到了次日，虽说有整天的自由，但想到某先生的国文笔记未交，某先生的算学练习题未演，某先生的英文造句未做，不得不着急，于是只好埋头用功了。懒惰的学生不愿用功，而心里牵挂这，牵挂那，也不能安静。老年就是我们一生里的星期六。为什么呢？世界无论进化到何程度，生活总须用血和汗去换来，不过文化进步的社会，人类精力的浪

费比较少些罢了，由粗的变成精的，猥贱的变成高尚的罢了。种田的打铁的以为我们知识分子谋生不需血汗，其实文人写稿子买米下锅，艺术家拿他作品去换面包，教书匠长年吃粉笔灰，长年绞脑汗读参考书编讲义，无形的血汗也许比他们流得更多。生活的事哪里有容易的呢！当少壮中年辛苦奋斗之后，到老年便是休息的日子来到。少壮和中年不易得到闲暇，即偶尔得点闲暇，心里还是营营忧忧，割不断，拨不开。惟有老了，由社会退到家庭里，换言之，就是由人生的战场退到后方，尘俗的事，不再来烦扰我，我也不必再去想念它，便真正达到心迹双清的境界。

“有闲”本来要不得，本来是布尔乔亚的口气。但不被生活重担压得精疲力尽的人，不知闲的快乐；不到自己体力退化而真正来不得的人，也不知闲之重要；不是想利用无多的生命从事心爱的事业——例如文人之于写作，学者之于研究——而偏不可得的人，也不知闲的可贵。动辄骂人有闲，等自己遇着上述这些情景，也许失了再开口的勇气呢。

仿佛哈理孙女士曾说她爱老年，老年不但可以获得一切的尊敬，结交个男朋友，你对他也不致怀抱戒心，社会也不致有所议论。我读此言，每发会心的微笑。今日中国社交虽比从前自由，但还未达到绝对公开的地步，事实上男女间友谊与恋爱，也还没有定出严格分别的标准。你若结交一位异性朋友，不但社会要用一双猜疑的眼在等候你的破绽；对方非疑你有意于他而不敢亲近你，则自己误堕情网，酿成你许多麻烦。总之，在中国像欧美社会那种异性间高尚纯洁的友谊是很少的，甚至可以说完全没有。我以为朋友只有人格学问趣味之不同，不应有性的分别。为避嫌疑而使异性朋友牺牲其砥砺切磋之乐，究竟是社会的不大方与不聪明。但社会习惯也非一时可改，我们将来若想和异性做朋友，还是借重自己年龄的保障吧。

爱娇是青年女郎天性，说话的声气，要婉转如出谷新莺；笑

的时候，讲究秋波微转，瓠犀半露，问年龄几乎每年都是“年方二八”。所以女作家们写的文章，大都扭扭捏捏，不很自然。不自然是我所最引为讨厌的，但也许过去的自己也曾犯了这种毛病。到老年时，说话可以随我的便，爱怎么说就怎么说。要骂就摆出老祖母的身份给人一顿严厉教训。要笑就畅快地笑，爽朗地笑，打着哈哈地笑。人家无非批评我倚老卖老，而自己却解除了捏着腔子说话的不痛快。

人老之后，自己不能作身体的主，免不得要有一个或两个侍奉她的人。有儿女的使儿女侍奉，没儿女的就使金钱侍奉。没儿女而又没钱，那只好硬撑着老骨头受苦。年老人身体里每有许多病痛，如风湿，关节炎，筋骨疼痛，阴雨时便发作，往往通宵达旦不能睡眠。血脉循环滞缓，按摩成了老人最大的需要。听说我的祖母自三十多岁起，便整天躺在床上，要我母亲替她捶背，拍膝，捻脊筋。白昼几百遍，夜晚又几百遍。我姊妹长大后，代替母亲当了这个差使，大姊是个老实女孩，宁可让祖母丫头水仙菊花什么的，打扮得妖妖气气，出去同男仆们厮混，而自己则无日无夜替祖母服劳。我也老实，但有些野。我小时最爱画马，常常偷大人的纸笔来画，或在墙上乱涂乱抹。我替祖母按摩时，便在祖母身上画马，几拳头拍成一个马头，几拳头拍成一根马尾，又几拳头拍成马的四蹄。本来拍背，会拍到颈上去，本来捶膝，会捶到腰上去，所以祖母最厌我，因此也就豁免我这项苦差。我现在还没有老，但白昼劳碌筋骨或用了脑力以后，第二天醒在床上，便浑身酸痛，发胀。很希望有人替我捶捶拍拍，以便舒畅血脉。想到白乐天的“一婢按我腰，一婢捶我股”，对于此公的老福，颇有关心向往之感。朋友某女士年龄同我差不多，也有了我现在的生理现象，她为对付现在及将来，曾多方设法弄了个小使女，但后来究竟不堪种种淘气，仍旧送还其家。她说老年图舒服，不如养个孝顺儿女的好，所以她后悔没有结婚。